

家乡的味道(下)

赵主明

腊猪肉。我一向不喜欢吃狗肉,其中一个原因是,狗乃人类的朋友,对主人绝对忠诚。年轻的时候,听说广西一带喜吃狗肉,十分不解。

本地山区,也有喜吃狗肉的,尤其是腊狗肉。有几年春节前,朋友送点腊狗肉,我马上转送出去。在我的影响下,家里几乎不做狗肉。

腊猪蹄,胶原蛋白含量高,脂肪少,胆固醇含量也不高,是一道极好的下酒菜。卤水腊猪蹄,腊猪蹄炖冬笋,都是诱人的美食。

腊猪掌、腊鸡爪也是下酒好菜,嚼起来满口喷香,津津有味。一般作为凉盘上桌,多吃几个,也不占肚子。既饱了口福,又不影响健康。

家乡风味的腊香肠我也喜欢,那是用五花肉搅烂加上食盐、花椒、大茴、红辣椒等佐料腌制而成,有的添加少许糯米,灌入肠衣,腌制

几天后,出风晾晒,制成后香味浓、不发甜。

腊味乡情

都说广东人会吃。的确,广东人食材多样,讲究补养。粤菜,是我国一个重要菜系,在全国各大城市几乎都能够品尝。

但是,有些吃法我无法适应。第一次到广东,早餐在街头喝粥,没见到白粥、绿豆粥、红豆粥、八宝粥,朋友先给我要一碗鱼粥,白米熬带鱼,我吃一口,几乎想吐。换了一碗皮蛋粥,勉强吃了一半。

如果说这是饮食习惯的话,需要有个适应过程。我心里最不赞成的是吃得蹊蹊,比如猫蛇猴鼠之类,别说了,想想就感到恶心。

有一次去广东,一位老乡请客吃饭。这位老弟在广东生活了二十多年,按说已经入乡随俗,习惯自

然了。但是,入席后先上了一盘腊鹅,一盘腊肠,尝尝,跟家乡的一模一样。腊鹅不像广东的烧鹅,腊肠也不像广式香肠,正纳闷,朋友说:“老家捎来的。”他说,每年春节前,都要从老家捎来一些腊味,放在冰箱里,吃大半年,隔一段吃一次,找找家乡的味道。

这些年,家乡人到首都做事的较多,尽管年龄不同、学历有别、经历不一、岗位各异,但在饮食习惯上,总喜欢家乡的味道,隔三差五过一次瘾。于是,就有人开起风味餐馆,挂起家乡招牌,做起家乡味道的饭菜。有位老乡几乎每次去北京,朋友都会安排到那里吃一顿,每顿都少不了家乡的腊味,吃的最多的是腊猪肉、腊鸡、腊鸭、腊肠。

省会郑州,更是近水楼台先得月。打着信阳招牌的餐馆酒店,多到两三千家。到这些地方就餐,只要喜欢,一般都可以品尝到腊味。尤其是入冬以后,家乡的腊味菜品丰富,煎炒焖炖,各有千秋。举杯换盏之间,家乡方言,此起彼伏,腊锅腊盘,腊味四溢,乡情友情热情尽显其中。

住信阳,身在家乡,对家乡的腊味更为钟情。我有位亲戚,在老家县城工作,家里善制腊味。每年腊月,他乘市里开会或者办事,总要捎带一个蛇皮袋子,里面装的全是腊味,有腊鹅、腊鸡、腊猪肉等。

我国制作腊味历史悠久,春秋时期已有记载,名曰“束修”,即十块干肉的意思。没有考证家乡的腊味起于何时,但可以判定,乡味乡情是一个民族的生存状态,也是一种精神或者心理状态,而这个民族之中人们得到的则是对生活的一种感受,也是一种乐趣。别小看了这普普通通的腊味,这也是充满着人情怀和浸透着中国文化的馨香。

话说“到此一游”

王超

曾经有段时期,有关中国游客在境外涂写“到此一游”的新闻,引发了全社会对国民陋习的大讨论,网络上铺天盖地满是对当事人的指责之声。

其实我们的古人也喜欢书写“到此一游”,且故事很多,不少还颇有些让人津津乐道的轶事。

古时的题壁与今人的“到此一游”颇为相近,墙壁、山石、碑阴、石础甚至客人家的木几,都是文人们随意刻画的场所。

早先,国人对此行为大多数时候,是很宽容的,比如陆游、唐婉的《钗头凤》原先便是题写在沈园的墙壁上的,几十年后,沈园转手卖给了姓许人家,主人还很细心地用竹木栅栏将其保护起来。阅读题跋也是古人旅行中的重要内容,所以苏轼会有“游汤泉,览留题百余篇”,陈师道也在《登凤凰山怀子瞻》中说:“朱阁行遍花间路,看尽当年题壁处。”古代文人要是发现有熟人题壁,多半都要和诗一首。

古人常常借此表达好心情,最著名的一则轶事当属唐代的王播,他年轻时因家庭贫贱,曾寄食于寺庙里苦读,受到寺僧的冷遇,寺僧故意将饭

碗推到门外,王播听到钟声,经常发现饭菜已经被吃光了。王播羞愤难当,于是便在寺壁上题下了“上堂已了各西东,惭愧闻黎饭后钟”两句。后来王播经常以此自励,多年后终于腾达,出任为淮南节度使。他重振扬州时,见到自己的昔日所题已被寺僧恭敬地罩上了昂贵的碧纱,心中无比感慨,遂又题下了“二十年来尘扑面,如今始得碧纱笼”两句续于其后。王播毕竟是风雅之士,可世上并不是人人都有他那样的涵养的。

宋代鄱阳诗人余侔拜访住在上饶水南街的韩流时,老韩半天不现身,余诗人心情大坏,于是写了两首诗在韩府的大门口,愤然拂袖而去。似乎古人遇到不忿之事都要借“到此一游”

骂一骂。还有个古代妇女,她的老公路过洞庭时不幸溺水身亡,那个时代流行“臣不事二主,女不事二夫”,孩子小,离家又远,盘缠也很少,真是要怎么悲怆有怎么悲怆,于是她在黄莲步接官亭题诗一首:“故里萧条一望间,此身飘泊叹空还。感时有恨无人说,愁致双蛾对暮山。”瞧古代一个女人写的诗,都比如今许多“到此一游”强太多了。

不写诗、光题字以证明自己“到此一游”的古人也不少,但他们至少一手书法很漂亮。比如朱熹老先生到泉州登百丈岩,就写了个“梦”字在上头,前些年才被人发现,其字获赞不绝。可见题诗题字这种事,在文人或书法家那里就是艺术行为,而对于普通人则就是行为艺术了。

古人还有一种爱好,就是出游时集体题壁。南宋时,在桂林当官的江西人就曾在城东的灵剑溪畔群石岩上集体题名:江西乡人同住于右者十有二:李璠成叔、郭有凭充诚、潘修文叔、李石韞玉、徐梦莘商老、王曝季文、张坦明仲、蔡洗子羽、陈公曝师宋、魏沐熏父、王思咏咏之、孟浩养直。淳熙重光赤奋若仲秋中漱,讲乡会于湘南楼,过弹子岩题石。

一个老乡们的聚会,因为题石留墨而成了一场文化盛会,后来被收入《桂胜》一书中,成了千古雅事。如此的题壁,人们怎能不爱呢?

今人到处书写“到此一游”,一没有古时的那种人文环境,无人应和或赞赏。二没有一手好书法或好诗文,三没有书写在合适的地方,所以这样的“到此一游”只会是令人生厌,想一想又有什么意义呢?

“到此一游”的古人也不少,但他们至少一手书法很漂亮。比如朱熹老先生到泉州登百丈岩,就写了个“梦”字在上头,前些年才被人发现,其字获赞不绝。可见题诗题字这种事,在文人或书法家那里就是艺术行为,而对于普通人则就是行为艺术了。

古人还有一种爱好,就是出游时集体题壁。南宋时,在桂林当官的江西人就曾在城东的灵剑溪畔群石岩上集体题名:江西乡人同住于右者十有二:李璠成叔、郭有凭充诚、潘修文叔、李石韞玉、徐梦莘商老、王曝季文、张坦明仲、蔡洗子羽、陈公曝师宋、魏沐熏父、王思咏咏之、孟浩养直。淳熙重光赤奋若仲秋中漱,讲乡会于湘南楼,过弹子岩题石。

跟着《诗经》去采撷

霍无非

开卷有益

春光明媚,草长莺飞,蛰伏一冬的天地万物,在这暖气融融的时刻苏醒了,探头伸肢,抽枝发芽,扑入春天的怀抱,广袤的大地一派花红叶绿,莺歌燕舞。良日佳时,赏春踏青古已有之,只是古代的劳动人民不像士大夫那样有“若待上林花似锦,出门俱是看花人”的闲情逸致,而是和劳动紧密结合一起,背篓荷锄,兴高采烈走向山野,一边赏景,一边采撷,这在《诗经》中屡见不鲜。

“葛之覃兮,施于中谷,维叶萋萋。黄鸟于飞,集于灌木,其鸣喈喈”。看,村姑们在山谷中割着柔蔓绵长的葛藤,四周绿草茵茵,小黄雀儿在丛生的灌木中飞起落下,肆意鸣啼,是多么惬意的事。干体力活的农人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中认识了自然,积累了经验,增长了智慧,懂得利用大地馈赠的一草一木,割下葛茎煮过,纤维可织成粗细不同的葛布,解决全家的衣着,自己动手获得劳动成果,真是穿不厌啊!

“采芣苢,薄言采之。采芣苢,薄言有之”。芣苢,既为车前草,多生长在道边车辙旁,半圆半尖的绿叶像掌,一片片贴着地皮。初春的车前草可当野菜食用,能干干的农家姐妹们岂能放过?相约采摘去,说些俏皮话私房话,有多开心!最后手嘴并用,这边唱来那边和,摘指撷拾,干得飞快,不大一会儿,衣襟就兜满了。

“彼汾沮洳,言采其莫。彼其之子,美无度。美无度,殊异乎公路。莫,羊蹄菜也,茎矮叶展,状如羊蹄。一位村姑在汾水边采菜,恰好不远一位小伙也在采撷,小伙英俊的容貌和勤恳的劳作使她一见钟情。后来采桑采药,她都见到倾慕之人,相比之下,她觉得地位卑贱的农家小伙比那些好逸恶劳的贵族官儿,不要美上多少倍,劳动

取得生活所需,也收获爱情。

同是采春,并不都是快乐愉悦,还夹杂着其他感情因素,这才体现完整的百姓生活和情感世界。“陟彼南山,言采其蕨。未见君子,忧心。亦既见止,亦既覿止,我心则说”。弯曲翘首的野蕨菜,勾起了采蕨农妇对远方夫君的思念,甚至愁绪满腔。这位农妇无疑心态是好的,回想过去与夫君的相聚,很快转忧为安,这叫“采采卷耳,不盈顷筐。嗟我怀人,置彼周行”而无心摘采的农妇想得开。同样的还有“采芣苢,芣亦柔止。曰归曰归,岁亦忧止”。只不过诗中换成戍边的男性,一把把采着野豌豆嫩苗做给养,艰苦单调的边地生活更思乡心切,然使命在身,岂能擅自脱逃?

祖先们有大智慧,在长期的采撷劳动中,发现药食同源,许多野菜还有药用功能,这在明代郎中李时珍著述的《本草纲目》得到确认。葛根:“消渴,身大热,呕吐,诸痹,起阴气,解诸毒”。解肌退热,透疹,生津,升阳止泻。车前草:“气竅止痛,利水道小便,除湿痹。久服轻身耐老”,清热利尿,凉血,解毒。野蕨菜:“去暴热,利水道,令人睡。藏器补五脏不足,气雍经络筋骨间,毒气”,根烧成灰油调之,还可敷治蛇虫伤。野豌豆:“久食不饥,调中。利大小肠。藏器利水道,下浮肿,润大肠”,补肾调经,祛痰止咳。艾叶:“灸百病。可作煎,止吐血下痢,下部匿疮,妇人漏血,利阴气,生肌肉,辟风寒,捣指搗并,用,这边唱来那边和,摘指撷拾,干得飞快,不大一会儿,衣襟就兜满了。

“彼汾沮洳,言采其莫。彼其之子,美无度。美无度,殊异乎公路。莫,羊蹄菜也,茎矮叶展,状如羊蹄。一位村姑在汾水边采菜,恰好不远一位小伙也在采撷,小伙英俊的容貌和勤恳的劳作使她一见钟情。后来采桑采药,她都见到倾慕之人,相比之下,她觉得地位卑贱的农家小伙比那些好逸恶劳的贵族官儿,不要美上多少倍,劳动



姊妹花

王章云 摄

王羲之相亲有术

陈甲取

东晋时,太尉郗鉴的女儿郗璠才貌双全,他琢磨着女大当嫁,该给女儿找婆家了。历来婚姻讲究门当户对,郗鉴把政府高层、社会名流等重量级人物在脑海里过滤了一遍后,锁定了宰相王导。郗鉴就给王导寄了封特快专递,说小女到找对象的年龄了,咱郗王两家一向关系很好,要不在你家中找个年貌相当的靓仔,咱来个强强联合得了。王宰相挺爽快,回信说这事我看行。

当晚,王导把未婚的男孩叫过来召开家庭会议,宣布郗鉴太尉将上门选女婿,讲明大家都是候选人,机会是均等的,至于谁能人选就看到时候大家的表现了。众子弟欣喜若狂,他们早就暗恋貌美又有才的郗美眉了,都迫切希望自己能为郗家的乘龙快婿。

几天后,郗鉴派代表上门面试选女婿了。王家子弟都赶紧“装潢门面”,以便多捞点印象分,然后在东厢房正襟危坐,个个神态矜持。只有一个青年不当回事,照常坐床上专心练书法。郗太尉的代表在王导的亲自陪同下来到东厢房,逐个观察王家子弟,觉得他们都风度翩翩,英俊潇洒。代表前后转了几圈,一时挑花了眼难以取舍。咦,这位怎么这个德性?代表就看见靠近东窗的牙床上坐着一个男青年,就那么随便坐着,衣服扣子也没系,露出了肚皮,还一手拿着半拉胡饼,另一手抓着笔在纸上划拉着,小样儿尤其滑稽。

代表回去后,把在王家面试的情况如实汇报给郗太尉,并对王羲之的行为很是鄙夷。各花入各眼,代表瞅着不对味,没想到郗太尉却大

为欣赏,连说:“好好好,打赤膊的小伙子不赖,就是他了。这小子不故作,肯定有两把刷子。”当即拍板敲定这门亲事,把女儿郗璠嫁给了那袒腹东床的青年。那青年是王导的侄儿,也就是后来很有几把刷子的“书圣”王羲之。在婚姻大事上,王羲之潇洒挥笔,在人生履历上举重若轻地涂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都说相亲是门技术活,在常人看来,王羲之相亲时袒露肚皮写大字,在那么重要的场合,表现得如此随意,这是极不可思议的行为。让人大感意外的是,他却被天降的绣球砸中。仔细想想,这意料之外却又在情理之中,王羲之展现出他不按常理出牌的个性,同时也折射出一种潇洒随性的生活态度,也就是寻常所说的魏晋风度,难怪会符合名士郗鉴的心意。

读冯邦的《中华冯氏史典》

舒平

冯邦的《中华冯氏史典》近期出版面世了。该书分上下两卷,计70多万字。2009年,他曾出版过《中华冯氏史典》。如果说《史典》是冯老抢救中华冯氏历史文化的奠基之作,《史典》则是在此基础上经过认真的充实调整,删冗删繁,去疑存真,结集出版的更为充实完整的中华冯氏历史文化的百科全书。“两典”的相继出版,为抢救冯氏历史开辟了先河。“冯氏史典”与“冯氏史典”,书名的一字之差,使“史”的主体内容一下子凸显了出来。该书更具史料性、科学性、知识性、实用性,值得一读。

《史典》搜集资料浩繁广博,冯姓文化包罗万象,冯老编著的《史典》正是这样的一部姓氏文化大书。他一生热衷冯氏文化研究,搜集了大量的冯氏历史资料,并在此基础上将浩如烟海的谱系资料条分缕析,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终于编纂出版了这套上下卷《史典》。《史典》涵盖了“冯始于夏,昌盛于今;谱牒

老一生热衷姓氏文化研究。离休二十多年来,他更是把主要精力都投入到冯氏谱牒的搜集整理和考证之中。为了证实这些材料,他还不间断地深入到冯氏故里和一些冯氏宗族可能播迁过的实地寻根问祖。正是这种对中华冯氏,对祖国历史高度负责,不放过一处质疑的认真态度,正是这种对海量资料的全面系统消化,对冯氏祖先繁衍生地地域都望的实地考察踏探,冯老终于准确找出了经得起历史检验、中华冯氏一致认可的冯氏诞生的真源正根。战国时期,“周文王第十五子毕公高之后毕万封魏,支孙冯长卿食采于冯,遂氏焉”。冯老这一论断得到了中华冯氏联谊会第三届全国代表大会的一致认同。这是冯老为中华冯氏诞生研究做出的历史性贡献,也为国人学习研究中国历史提供了一项可资参考的优秀成果。

《史典》编纂体例新颖别致。在史志